证券代码：688222 证券简称：成都先导

#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并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如下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大幅下滑主要原因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相关说明。

公司核心竞争力以及主营业务毛利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主要财务指标变化情况与行业趋势一致。

目前全球宏观经济尚未回暖，公司已对相关费用支出进行谨慎控制，但作为研发驱动型企业，在未来可能需要进一步就在研项目加大研发投入或开展新的有利于公司核心竞争力的研发投入，且人力成本上涨存在刚性特征，若公司在研项目的实际进展不及预期或市场出现不利于公司在研项目的情况，公司业绩可能出现继续下滑的风险。

子公司Vernalis (R&D) Limited整合进度不及预期，根据《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一商誉减值》、《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一资产减值》及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前期收购子公司Vernalis产生的商誉计提了减值准备。若以后年度Vernalis经营状况仍不及预期，则会进一步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收入受多方面因素影响，不确定的风险较大。

3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2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实施了股份回购，回购金额为20,002,445.99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占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79.17%，已满足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结合当前宏观经济环境、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现状及支持公司战略发展的需求，公司2022年度不实施额外的利润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 成都先导 | 688222 | 不适用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耿世伟 | 朱蕾 |
| 办公地址 | 成都天府国际生物城（双流区生物城中路二段18号） | 成都天府国际生物城（双流区生物城中路二段18号） |
| 电话 | 028-8519 7385 | 028-8519 7385 |
| 电子信箱 | investors@hitgen.com | investors@hitgen.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成都先导聚焦小分子及核酸新药的发现与优化，依托DEL技术（包括DEL库的设计、合成和筛选及拓展应用）、基于分子片段和三维结构信息的药物设计（FBDD/SBDD）技术、靶向蛋白降解平台相关技术（TPD）四大核心技术平台及公司其他关键新药研发能力（药物化学、计算科学/AI、体外体内生物学评价、药物代谢学、分析化学、药学研究等），打造新药发现与优化的国际领先的研发体系，通过新药研发服务、不同阶段在研项目转让及远期的药物上市，为医药工业输出不同阶段的新分子实体，以最终为全球未满足的临床需求提供创新药治疗方案，致力于成为全球一流的创新型生物医药企业，贡献于更好的人类生命健康。

目前，公司基于超6,000种不同的骨架结构，已经完成超过1.2万亿种结构全新、具有多样性和类药性的DNA编码化合物的合成，并且已有多个案例证实了其针对已知生物靶点和新兴生物靶点筛选苗头化合物的能力及有效性。同时，成都先导拥有约20个内部新药项目，分别处于临床及临床前不同阶段，目前已有4个项目获得临床试验批件并进入临床试验。

公司业务模式灵活，能够提供一整套从靶基因到新药临床试验申请阶段的研发服务，范围覆盖重组蛋白表达纯化、结构生物学、计算科学/AI数据分析与分子设计、药物化学、分析化学，生物化学和生物物理学，细胞生物学、体内药理学、药代动力学、药学研究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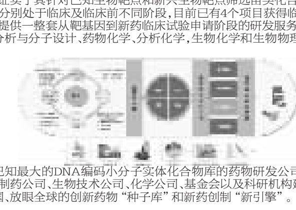

成都先导作为拥有全球已知最大的DNA编码小分子实体化合物库的药物研发公司，业务遍布北美、欧洲、亚洲及大洋洲等，现已与多家国际著名制药公司、生物技术公司、化学公司、基金会以及科研机构建立合作，致力于新药的发现与应用。公司致力于成为植根中国、放眼全球的创新药物“种子库”和新药创制“新引擎”。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的经营模式属于新药研发服务、新药在研项目权益转让及自主研发项目推进至临床阶段乃至远期实现上市销售相结合的形式。相比传统的新药研发企业项目数量少、投资回报周期长、研发投入风险大等特点，以及相对于常规技术服务型企业劳动密集程度高、服务附加值低、缺乏长期增值空间等特点，公司的业务模式具备为公司持续输出颇具潜力的创新药项目的能力，能够创造高收益的长期价值。

公司的药物发现与优化平台，一方面在为全球医药企业提供不同技术环节研发服务的同时，还能提供针对各类靶点处于不同阶段的新分子实体。另一方面，在不与客户产生利益冲突的情况下，公司可通过药物发现平台自主选择高潜力、高价值的靶点进行药物发现，并利用自身的高效新药优化平台将发现的苗头化合物推进到临床试验阶段。

（1）新药研发服务

基于公司药物发现与优化平台，公司可为全球医药企业提供指定生物靶点的筛选并进行优化，客户有权选择有偿受让筛选过程产生的功能活性被验证的先导化合物分子的IP，公司还有一定几率在客户针对该药物进行后续研发的多个阶段陆续产生里程碑收入。除此之外，基于公司领先的DEL、FBDD/SBDD技术，以及在计算机辅助药物设计或AI分子设计、蛋白表达纯化、结构生物学、药物化学、生物化学和生物物理学、细胞生物学、体内药理学、药代动力学、药学研究等环节的技术能力，公司可为客户提供新药发现和优化链条上各类研发服务，如定制化DEL库设计及合成服务、某些指定化合物或核酸的合成与修饰服务以及相关生物学评价等。

新药研发服务部分，盈利模式分为客户定制服务（Fee-For-Service,FFS）、全时当量服务（Full-Time Equivalent,FTE），以及其他。

①客户定制服务（FFS）FFS模式是指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服务合同内容，向客户提供有明确需求的研发服务，并在合同中约定具体项目方案、研究成果测算方式、相关费用与结算方式。

②全时当量服务（FTE）FTE模式是指公司根据客户的要求分配相关技术人员团队，并依据合同的约定完成相关研发任务，按照记录的实际参与的技术人员数量和工作时间确认收入。客户与公司一般在合同谈判和项目方案确定过程中会依据项目难度、时间要求和工作量来综合确定所需FTE数量。

③其他则主要包括药物结构IP权属转让费（License Fee）、里程碑费（Milestone Fee）等

自公司成立以来，通过DEL的筛选服务，为客户完成针对特定靶点的早期苗头化合物的发现服务，在成功发现化合物后，可以通过签订转让合同将化合物知识产权转让给客户进行后续开发，收取一定IP权属转让费，以及根据客户后续的开发进度，还可能收到部分里程碑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积完成了65个项目的化合物知识产权转让。根据合同约定，当转让的小分子化合物未来在药物研发达到某个关键性节点阶段（包括但不限于GLP毒理实验、临床I期、临床II期、临床III期及药物上市等），后续公司可依据合同约定获得里程碑费，金额依据各个里程碑节点的不同从几百万元到几千万元不等。

（2）新药在研项目权益转让

公司依靠国际领先的药物发现平台以及规模庞大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小分子化合物库，在与客户筛选项目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下，可以选择高潜力、高价值的靶点进行自主新药发现，利用自身核心技术优势将筛选出的化合物分子优化并向后推进至确定性更高的阶段后进行转让，客户受让后可直接申报临床或进入临床试验阶段。通过转让新药项目的全部或部分权益，公司可获得新药项目转让收入，包括首付、里程碑收入和收益分成等。

（3）业务模式中的知识产权保护机制——靶点排他与分子结构排他原则

药物结构相关的知识产权系创新药的核心IP，为确保公司新药研发项目与客户筛选项目之间不存在利益冲突，成都先导在业务模式中严格遵守靶点排他和分子结构排他原则。公司药物发现平台中的化合物结构原始权属归公司所有，在筛选服务的模式中发现了有效的苗头化合物或自主新药研发的新药推进到一定程度后，公司通过与客户签署授权或转让协议，将化合物结构相关的知识产权或开发及商业化权益转让给客户。

第一，靶点排他原则。公司接受客户的筛选项目委托以靶点为基础，客户一旦确定某筛选靶点，会拥有一定的排他期（报告期内靶点排他期已经从3年调整为1年期，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在排他期内公司不会再接受其他客户对于相同靶点的筛选服务委托，也不会针对该靶点进行自主新药项目筛选。

第二，分子结构排他原则。公司通过与客户签署转让与授权协议，将分子结构的知识产权永久排他性地转让给客户。该分子即使在后续的研发过程中表现出对其他靶点的良好成药性，也因为排他机制而不可转让和开发。两项排他原则的执行确保了公司新药研发项目与客户筛选项目之间，不同客户的项目互相之间不存在利益冲突，并因此获得国内外客户的极大信赖和认可，使公司独特的“新药研发服务+新药在研项目权益转让”的模式能够顺利开展，在国际医药工业保有良好的声誉。

（4）远期规划的新药品种上市销售

成都先导拥有自己的核心技术和研发能力，以及新药项目研发核心的知识产权，公司不断有自己知识产权的可成药的新分子实体产生，除了在不同阶段的对外转让，在一些特殊治疗领域，公司会将自研项目持续往后推进至临床后期，在更远期的时间，可能有自己的药物上市或通过上市许可人制度（MAH）实现药物项目的上市销售。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全球药物市场规模及成长性

世界人口总量的增长、社会老龄化程度的提高、人们保健意识的增强以及疾病谱的改变，使得人类对生命健康事业愈发重视。同时，全球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各国医疗保障体制的不断完善等因素推动了全球医药行业的发展，进而带动了全球药品市场的发展。根据Frost&Sullivan报告统计，2022年全球药品市场规模约为1.48万亿美元，预计至2025年，医药市场规模将达1.8万亿美元。

根据Frost&Sullivan报告，全球医药行业研发投入将由2021年的2,241亿美元增长至2026年的3,129亿美元，复合年增长率约6.9%。

（2）全球药物新分子实体的现状与趋势

①小分子化药依然占据市场主导地位

小分子化学药由于其服用便利、合成工艺稳定、价格和生物药相比有明显优势，加之，一些重要的影响疾病的生物机制存在于细胞内部或需要跨越血脑屏障，小分子化学药几乎是唯一的治疗手段。在全球各国加大医改革、控制医疗支出的背景下，小分子化学药在较长时间内仍然会占据市场主导地位。近年由于生物技术药物的发展速度较快，小分子化学药在整体药品市场中的相对市场份额有所缩小，但从长期趋势看，小分子药物仍然会长期占据药品市场的主要份额。

②新分子实体获批数量呈上升趋势

随着药物研究的深入开展，新分子实体的发现难度越来越大，导致新分子实体上市的步伐在一段时间内放缓，但随着高通量筛选技术的进步以及新一代的药物发现技术（如FBDD/SBDD、DEL等技术）的应用，促进了新分子实体研发效率的提高，新分子实体获批的数量又开始回升。根据FDA公布的数据，2022年获批的药物共37个，其中新分子实体共22个，占比约60%，生物制品15个，占比约40%。预计未来5年，每年仍将有30到40个新分子实体推出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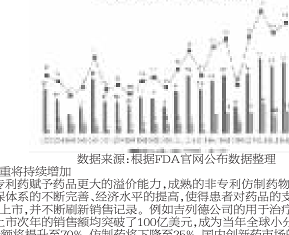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根据FDA官网公布数据整理

③专利创新药物的比重将持续增加

相对于非专利药物，专利药赋予药品更大的溢价能力，成熟的非专利仿制药物由于专利过期后的市场竞争激烈使得利润率逐渐下降；同时医保体系的不断完善的提高，使得患者对药品的支付意愿以及支付能力均大幅提高。近年来不断有新的专利药物上市，并不断刷新销售记录。例如吉利德公司的用于治疗丙型肝炎病毒的小分子化学药索非布韦和夏帆宁，两个品种在上市次年的销售额均突破了100亿美元，成为当年全球小分子药物中销售额最高的药品。据预测，2030年中国创新药市场份额将提升至70%，仿制药将下降至25%，国内创新药市场的发展潜力巨大。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1）国内外主要制药企业发现和优化新分子实体的技术路径

国外的制药企业和生物技术公司以研发创新药物为主，一般通过多种方式实现苗头化合物的发现，主要包括：高通量筛选、基于已知化合物结构的改造（fast follow, me-better, me-too）、基于分子片段的筛选（FBDD）、基于结构信息的化合物结构改造设计及改造（SBDD）、虚拟筛选、DNA编码化合物库筛选（DEL）等。各类药企的研发策略通常受到靶点类型差异、研发投入等因素的影响。大型的制药公司通常并行使用多种技术获得苗头化合物以赢得时间优势，并增加项目的成功率。国外企业由于其研发投入整体较高，对于新型技术（如DEL技术）的接受度较高，应用速度较快。

国内的制药企业在药物研究方面正在快速地从仿制药向创新药转型，由于没有小分子化合物库的积累和筛选能力，使用虚拟筛选、基于已知化合物的结构改造、小范围的基于结构的药物筛选是大多数公司采取的策略，而国内具有创新能力的大型药企和CRO公司已逐步开始使用DEL技术。

（2）公司在药物发现领域的市场地位

由于各种药物发现技术都有较高的技术难度和自身的局限性，解决“如何通过开发创新性技术以及顺利应用，突破现有技术的局限性”成为针对不同的生物机制和各种类别靶点的新分子发现是否成功至关重要的突破口，也是构筑行业竞争力的有效手段。

公司是目前药物发现领域内唯一同时拥有国际领先的DEL技术与FBDD/SBDD技术的成长性生物技术公司，同时，公司还拥有核酸新药研发相关技术平台（STO）以及靶向蛋白降解相关技术平台（TPD）两个新兴技术平台，与其他生物技术公司及药物发现领域CRO公司形成了明显的差异化竞争优势和技术壁垒。

①公司在DEL技术领域市场地位

经过多年的发展，目前DEL技术已经日趋成熟，并且得到制药工业和学术机构的广泛应用，从学术成果和工业成果上都已展现出这是一个新兴的可靠的技术。DEL作为新兴技术，和其他各种药物发现技术处于互补关系和部分应用场景重叠的状态，随着DEL技术的发展和提升，将在一定程度上逐渐取代其他技术的部分应用场景，逐步成为制药公司和生物技术公司获得苗头化合物的标准方法之一。目前DEL技术已被全球上百家的药企和生物技术公司所认可和应用，特别是全球排名前列的大型企业，前20的大药企中几乎都在应用该项技术。

成都先导自创立起始终致力于DEL技术的开发、应用和升级，是首家在中国进行DEL技术开发及工业应用的公司。经过10年的发展，已成为DEL技术领域的领先者之一，拥有起步早，库分子多样性高，筛选技术成熟，筛选成功率高等优势。从全球已公开的DEL技术合作项目公开信息统计看，成都先导是DEL技术领域研发服务公司中获得合作项目数量最多的企业之一，合作对象多为国际制药巨头、知名生物技术公司等高质量客户。主要包括：辉瑞、强生、默沙东、赛诺菲、武田制药、勃林格殷格翰、利奥制药、LG 化学、基因泰克、Aduro、Forma等。并且，成都先导在过去几年中发表了数十篇DEL领域的原创科学论文，占整个DEL领域相关文献近20%，推动DEL技术创新与发展。

2022年，成都先导与UPPTHERA、Eli Lilly、ConfometRx、Almac、上海济煜、LoQus23、韩国Daewoong等多家企业公布了基于DEL技术的合作项目。

在获得项目合作的同时，公司也在继续推进各项工作来进一步加强在全球的优势。首先，公司持续加强核心技术平台-DNA编码化合物库的建设，公司DEL库小分子种类已突破12,000亿，是全球目前已知的化合物最多、规模最大的实体小分子化合物库。成都先导已经不局限于单纯的杂环化合物，公司已经将库扩展到共价化合物库，蛋白降解化合物库，分子片段化合物库等应用场景更为特定的化合物库。公司通过系统化的库分子设计，增加合成分子骨架的种类超过6,000种，基本涵盖了所有当前已获批上市的小分子药物的核心骨架，以及临床在研小分子项目的大多数优势骨架，合成砌块接近40,000种；以及不断开发新的适用于 DNA 编码化合物的化学合成反应和途径，新增了十余种DNA编码化合物库的化学反应方式，除自身建库应用以外，公司还将部分确认的新反应方法通过多篇文献形式进行公开，推动同行业DEL 技术的发展。

其次，公司的DEL筛选成功率及化合物IP转让数量也得到提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经筛选来自客户立项的51类不同靶点类型，其中包含蛋白-蛋白相互作用、转录因子、磷酸酶、蛋白复合体、脂肪酶等传统意义上难成药靶点或具有挑战性的靶点，近三年的项目平均成功率（获得功能性的分子）约78%，这一数据高于工业界HTS的平均水平。目前，公司仍在不断提升DEL技术的质量和效率，并扩展DEL技术的适用范围，应用至更多类型的靶点和生物机制的筛选。

除此之外，公司还持续推进DEL技术的拓展应用，例如共价化合物的筛选成功的实现化合物的发现与转让，蛋白降解剂化合物的构建与筛选获得同时靶向目标蛋白和E3蛋白实现全新蛋白降解剂的发现，直接提供构效关系，高通量功能性（酶学功能、细胞功能）DNA编码化合物库筛选探索，结合实验和生物信息学技术进行RNA靶点的筛选成功为RNA靶点找到结合的小分子化合物，通过在DEL筛选数据上有效运用人工智能技术，成功为DEL筛选的靶点找到非DEL覆盖空间的新化合物系列。公司目前仍在不断突破DEL筛选技术方面的局限，持续投入研发以升级技术，包括在 DEL 筛选的持续创新和优化，RNA筛选平台的持续能力扩充和应用范围拓展，AI等技术平台加速DEL先导化合物的临床转化等领域，以进一步提升DEL技术在药物研发方面的应用场景，加速创新成果的实现与转化。

2021年5月28日，成都先导通过美国的专业领域行业信息平台“Fierce Biotech”，发布了DEL领域的第一个行业白皮书，旨在推进DEL技术的开发和应用。

②公司在FBDD/SBDD技术领域市场地位

2020年，公司通过并购Vernalis（R&D）打造了全球领先的综合型药物发现技术平台。Vernalis（R&D）在FBDD/SBDD的开发应用方面有着超过20年的经验，被认为是该领域国际领军企业之一，基于其核心技术已经实现多个新药发现项目的对外授权转让并推进到临床阶段，同时与多家国际制药企业保持着持续的新药研发合作，包括Servier、Daiichi Sankyo、Lundbeck和Asahi Kasei Pharma、Genentech等。

通过DEL技术和FBDD/SBDD技术的有效整合，公司的能力更加多元化，一方面可提升新药项目发现与优化的成功率，另一方面可给予客户多样化选择，有望在商业模式上推出更多性价比高的服务项目。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药物发现与优化新趋势之DEL技术的突破性发展

成都先导作为DEL技术领域的领先者和重要的技术推动者之一，有多个新药项目推进到临床前甚至临床研究阶段，并通过商业合作，DEL技术已被全球上百家的药企和生物技术公司所认可和应用，特别是全球排名前列的大型企业，前20的大药企几乎都在应用该项技术。根据2021 年药物化学期刊《Journal of Medicinal Chemistry》发表的文章，2017–2019 三年间，罗氏和基因泰格研发管线中，从DNA编码化合物库技术发现的先导化合物系列的比例逐渐增加。2019年，26 个先导化合物系列有3个系列来自于DNA编码化合物库技术，占比约为11.5%。DEL技术已逐步成为制药公司和生物技术公司获得苗头化合物的标准方法之一。

近年来，结构生物学的进步推动了早期药物发现方法的改革，SBDD、FBDD及膜蛋白靶向药物发现等新途径的涌现大大加快了潜在药物发现的速度。计算机和人工智能的发展，相应使得计算机辅助药物设计（CADD）和虚拟筛选等技术在药物发现上的应用有了一定的进步。

对于目前处于应用重叠的领域，各个技术依据其特点和优势为药物工业在筛选策略方面提供了更多样的选择。目前，DEL作为新兴技术，和其他各种药物发现技术处于互补关系和部分应用场景重叠的状态，随着DEL技术的发展和提升，将在一定程度上逐渐取代其他技术的部分应用场景。公司在DEL技术与FBDD/SBDD、CADD等技术的协同与深度开发，详见本节第（四）部分“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我们相信在未来的5–10年，越来越多的DEL筛选结果将对进入临床的新药项目有明显的贡献。

（2）药物发现与优化新趋势之新机制与新分子实体

2018年一篇发表在Nature的文章《Unexplored therapeutic opportunities in the human genome》(Nat Rev Drug Discov. 2018, 17(5): 317–332)中，对有潜在治疗作用的蛋白靶点进行分类统计，目前已知可作为治疗靶点的人类蛋白共20,120种，其中，仅有601种蛋白靶点（Tclin）有相应的药物进入临床试验或者获批上市，11,086种蛋白靶点（Tbio）有明确的作用机理，但是没有针对这些靶点的在研小分子药物，7,031种蛋白靶点（Tdark）的作用机理还没有被研究透彻。从目前已知具有生物活性的蛋白靶点来看，仅有不到3%的靶点有对应的在研小分子药物。

因此，一方面，传统的药物发现与筛选技术很难得到针对这些靶点的小分子活性化合物，DEL技术的出现弥补了现有技术的不足之处，攻克高难度靶点，目前公司已应用DEL技术针对超过51类不同靶点类型，其中包含蛋白-蛋白相互作用、转录因子、磷酸酶、蛋白复合体、脂肪酶等传统意义上难成药靶点或具有挑战性的靶点，近三年的项目平均成功率（获得功能性的分子）约78%。另一方面，近年来，基于新的生物机制研发的新分子在诸多领域展现出突破性进展并引起工业界的关注，例如蛋白降解技术、核酸药物、共价小分子药等，公司利用自身的技术优势，紧跟新生物机制与新分子类型上的发展趋势，做了拓展和深度布局，详见本节第（四）部分“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2022年 | 2021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0年 |
|---|---|---|---|---|
| 总资产 | 1,668,990,981.13 | 1,713,800,021.41 | -2.61 | 1,648,005,753.4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302,512,123.62 | 1,315,907,403.55 | -1.02 | 1,277,930,264.29 |
| 营业收入 | 329,650,037.29 | 311,058,555.97 | 5.98 | 243,600,479.3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5,266,025.36 | 63,383,837.59 | -60.14 | 64,023,167.7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2,497,921.69 | 23,297,466.30 | -46.36 | 42,938,591.7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2,737,055.77 | 43,496,009.09 | 21.25 | 1,585,475.44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91 | 4.89 | 减少2.98个百分点 | 6.26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6 | 0.16 | -62.50 | 0.17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6 | 0.16 | -62.50 | 不适用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26.50 | 23.69 | 增加2.81个百分点 | 41.00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4 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 | |
|---|---|
|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9,127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11,921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不适用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不适用 |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不适用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不适用 |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报告期内增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 股东性质 |
| JIN LI（李进） | 0 | 81,876,948 | 20.43 | 81,876,948 | 81,876,948 | 无 | 0 | 境外自然人 |
|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华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1,618,203 | 54,785,953 | 13.67 | 0 | 0 | 无 | 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成都聚智科创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0 | 38,651,163 | 9.65 | 38,651,163 | 38,651,163 | 无 | 0 | 其他 |
| 安吉东方佳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000 | 33,665,721 | 8.40 | 0 | 0 | 无 | 0 | 其他 |
| 深圳市钧天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0 | 22,132,314 | 5.52 | 0 | 0 | 无 | 0 | 其他 |
| 张驰 | 14,540,984 | 14,540,984 | 3.63 | 0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JUMBO KINDNESS LIMITED | -451,375 | 13,915,543 | 3.47 | 0 | 0 | 无 | 0 | 境外法人 |
| 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川发精选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13,715,484 | 13,715,484 | 3.42 | 0 | 0 | 无 | 0 | 其他 |
| 杭州鼎晖新趋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22,627 | 12,243,377 | 3.06 | 0 | 0 | 无 | 0 | 其他 |
| 重庆渤溢新天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0 | 12,107,637 | 3.02 | 0 | 0 | 无 | 0 | 其他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上述股东JIN LI（李进）作为成都聚智科创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与聚智科创为一致行动人。2、深圳市钧天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钧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3、杭州鼎晖新趋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Long Star Growth Group Limited为一致行动人。4、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2,965.00万元，同比增长5.9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526.60万元，同比降低60.1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249.79万元，同比降低46.3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273.71万元，同比增长21.25%。具体分析详见下文。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证券代码：688222 证券简称：成都先导 公告编号：2023-015

#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华永”）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德勤华永作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前身是1993年2月成立的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2年更名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转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德勤华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德勤华永具有财政部批准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并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准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德勤华永已根据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进行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德勤华永过去二十多年来一直从事证券期货相关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德勤华永首席合伙人为付建超先生，2022年末合伙人人数为225人，从业人员共6,667人，注册会计师共1,149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250人。

德勤华永2021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42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33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7亿元。德勤华永为61家上市公司提供2021年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2.80亿元。德勤华永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德勤华永提供审计服务的上市公司中无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同行业客户。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德勤华永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人民币2亿元，符合相关规定。德勤华永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近三年，德勤华永及从业人员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德勤华永曾受到行政处罚一次，行政监管措施两次；十四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一次，四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一次；一名2021年已离职的前员工，因个人行为于2022年受到行政处罚，其个人行为不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并不影响德勤华永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刘洋先生，自2004年开始在德勤华永执业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0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及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刘洋先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18年，自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服务，曾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刘洋先生自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6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岑伟聪先生，自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岑伟聪先生2010年加入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2021年加入德勤华永，202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曾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岑伟聪先生自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8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蒋健先生，自2004年加入德勤华永，长期从事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0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蒋健先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16年，曾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专业服务并担任项目合伙人和签字注册会计师，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无兼职情况。蒋健先生自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1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以上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德勤华永及以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人民币126.83万元（含税，含内控审计费用），定价以德勤华永合伙人及其他各级别员工在本次审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成本为基础并考虑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风险等因素而确定。

2023年度，具体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根据2023年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

二、拟续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2022年审计工作的总结和续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德勤华永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能够履行职责，按照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地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提议继续聘任德勤华永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认为：德勤华永具备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德勤华永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本次聘请德勤华永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聘请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此项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德勤华永具备从事上市公司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业务的相关从业资格，在2022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独立、客观、公正、及时完成了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公司续聘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聘用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完整性，同意续聘德勤华永担任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德勤华永作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四）监事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德勤华永作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续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88222 证券简称：成都先导 公告编号：2023-016

#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说明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成都先导”）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刘泽武先生的辞职申请，刘泽武先生表示因年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委员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刘泽武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刘泽武先生辞职后不会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为保障公司董事会补选董事的顺利过渡，刘泽武先生将履职至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董事填补董事会缺额之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泽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刘泽武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此，公司及董事会对刘泽武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拟补选王剑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事项尚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王剑明先生个人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剑明的提名与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提名的候选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不存在《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同意提名王剑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附件：

王剑明先生简历

王剑明先生，男，1981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王剑明先生于2005年7月毕业于四川师范大学，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

王剑明先生自2005年7月至2008年1月任职于广州巨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职务，具体负责项目投融资相关工作；自2008年2月至2011年10月任职于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部门副经理职务，具体负责国有产权交易及投融资服务工作；自2011年11月至2014年3月任职于四川联合酒类交易所投融资中心总监，具体负责现货交易及投融资服务工作；自2014年3月至2021年4月任职于四川三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具体负责投资业务；自2021年4月至今任职于四川生物医药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具体负责生物医药产业投资及运营工作。

王剑明先生与成都先导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成都先导股票；王剑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88222 证券简称：成都先导 公告编号：2023-018

#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1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就《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1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就《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3、2021年11月30日至2021年12月9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与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个人或组织提出的异议。同时，公司于2021年12月11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1年12月16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本激励计划获得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条件成就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须的全部事宜。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1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2021年12月16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128名激励对象579.16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20.52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6、2022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2022年12月15日为预留授予日，授予37名激励对象142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20.47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7、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1、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16名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的2名激励对象已离职，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90.75万股首次授予及1.25万股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由公司作废。

2、根据公司《激励计划》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如下：

| 考核指标 | 考核年度 | 2022年 |
|---|---|---|
| 指标1：营业收入增长率（以2021年营业收入为基数） | 目标值（A1） | 30% |
| | 触发值（B1） | 20% |
| 指标2：净利润率 | 目标值（A2） | 20% |
| 指标3：获得批准的IND（含新增适应症）个数 | 目标值（A3） | 1 |
| 营业收入增长率、净利润率、获得批准的IND（含新增适应症）个数三类指标的实际完成度分别为X1、X2、X3 | | |
| 各考核年度公司层面对应的归属比例（M） | | |
| 当X1≥A1，同时X2≥A2、X3≥A3 | | M=100% |
| 当A1＞X1≥B1，同时X2≥A2、X3≥A3 | | M=80% |
| 其他情形 | | M=0 |

（下转B120版）

证券代码：688222 证券简称：成都先导

#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JIN LI（李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春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邓飞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报告期 |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收入 | 69,572,588.38 | | -3.9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9,393,596.88 | | 不适用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0,320,244.79 | | 不适用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9,779,297.51 | | 不适用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2 | | 不适用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2 | | 不适用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72 | | 不适用 |
| 研发投入合计 | 20,648,543.13 | | 21.28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29.68 | | 增加6.19个百分点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
| 总资产 | 1,656,729,729.98 | 1,668,990,981.13 | -0.7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1,290,622,121.35 | 1,302,512,123.62 | -0.91 |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3,141.88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1,097,679.95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426.87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168,317.03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 合计 | 926,647.91 | |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不适用

| 项目名称 | 变动比例（%） | 主要原因 |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增加6.19个百分点 | 主要系本期DEL筛选技术平台持续升级，研发投入增加。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不适用 |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977.93万元，上年同期为-580.03万元，主要系本期收到的销售回款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不适用 | 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39.36万元，上年同期为-708.84万元，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 |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 | | |
|---|---|---|---|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1,921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不适用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数量 |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
| JIN LI（李进） | 境外自然人 | 81,876,948 | 20.43 | 81,876,948 | 81,876,948 | 无 | 0 |
|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华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54,785,953 | 13.67 | 0 | 0 | 无 | 0 |
| 成都聚智科创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其他 | 38,651,163 | 9.65 | 38,651,163 | 38,651,163 | 无 | 0 |
| 安吉东方佳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其他 | 33,665,721 | 8.40 | 0 | 0 | 无 | 0 |
| 深圳市钧天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其他 | 20,132,314 | 5.02 | 0 | 0 | 无 | 0 |
| 张驰 | 境内自然人 | 14,540,984 | 3.63 | 0 | 0 | 无 | 0 |
| JUMBO KINDNESS LIMITED | 境外法人 | 13,815,543 | 3.45 | 0 | 0 | 无 | 0 |
| 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川发精选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13,677,070 | 3.41 | 0 | 0 | 无 | 0 |
| 杭州鼎晖新趋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其他 | 12,243,377 | 3.06 | 0 | 0 | 无 | 0 |
| 钧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1,931,448 | 2.98 | 0 | 0 | 无 | 0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 数量 |
|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华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54,785,953 | 人民币普通股 | 54,785,953 |
| 安吉东方佳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33,665,721 | 人民币普通股 | 33,665,721 |
| 深圳市钧天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20,132,314 | 人民币普通股 | 20,132,314 |
| 张驰 | 14,540,984 | 人民币普通股 | 14,540,984 |
| JUMBO KINDNESS LIMITED | 13,815,543 | 人民币普通股 | 13,815,543 |
| 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川发精选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13,677,070 | 人民币普通股 | 13,677,070 |
| 杭州鼎晖新趋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2,243,377 | 人民币普通股 | 12,243,377 |
| 钧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11,931,448 | 人民币普通股 | 11,931,448 |
| 重庆渤溢新天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9,507,637 | 人民币普通股 | 9,507,637 |
| Long Star Growth Group Limited | 8,866,101 | 人民币普通股 | 8,866,101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上述股东JIN LI（李进）作为成都聚智科创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与聚智科创为一致行动人。2、深圳市钧天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钧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3、杭州鼎晖新趋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Long Star Growth Group Limited 为一致行动人。4、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 |
|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未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 | | |

三、

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 项目 | 2023年3月31日 | 2022年12月31日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270,092,919.60 | 358,002,603.58 |
|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622,425,916.67 | 542,049,777.78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 73,097,113.83 | 96,904,322.40 |
| 应收款项融资 | | |
| 预付款项 | 27,606,473.80 | 26,211,265.48 |
|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其他应收款 | 3,728,880.12 | 2,572,333.17 |
|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 29,281,806.09 | 25,269,024.97 |
| 合同资产 | 12,694,513.27 | 16,427,414.19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75,624,022.49 | 77,747,439.00 |
| 流动资产合计 | 1,114,551,645.87 | 1,145,184,180.57 |
| 非流动资产：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 债权投资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12,895,847.35 | 9,678,578.70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22,603,719.38 | 20,963,446.08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 263,088,349.58 | 264,142,789.37 |
| 在建工程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 29,570,788.86 | 31,554,629.12 |
| 无形资产 | 69,294,219.06 | 51,874,893.82 |
|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66,682,751.64 | 65,589,809.52 |
| 长期待摊费用 | 49,137,297.51 | 46,328,167.04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335,995.71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28,569,115.02 | 33,674,486.91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542,178,084.11 | 523,806,800.56 |
| 资产总计 | 1,656,729,729.98 | 1,668,990,981.13 |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拆入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6,293,100.00 | 6,689,500.00 |
| 应付账款 | 13,165,679.21 | 11,932,973.33 |
| 预收款项 | | |
| 合同负债 | 22,573,705.36 | 17,856,105.50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2,419,433.85 | 4,695,183.78 |
| 应交税费 | 6,789,295.44 | 5,545,185.80 |
| 其他应付款 | 13,472,991.34 | 12,208,054.41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2,816,368.48 | 14,910,257.04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 77,530,573.68 | 73,837,259.86 |
| 非流动负债：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长期借款 | 196,139,650.00 | 197,486,700.00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 28,701,426.84 | 28,093,031.54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29,189,310.36 | 30,247,682.96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9,717,415.44 | 12,083,700.15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263,747,802.64 | 267,911,114.65 |
| 负债合计 | 341,278,376.32 | 341,748,374.51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400,680,000.00 | 400,68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 757,869,278.67 | 757,114,983.71 |
| 减：库存股 | 20,002,445.99 | 20,002,445.99 |
| 其他综合收益 | -11,110,197.95 | -7,859,497.60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 33,277,348.55 | 33,277,348.55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 129,908,138.07 | 139,301,734.95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1,290,622,121.35 | 1,302,512,123.62 |
| 少数股东权益 | 24,829,232.31 | 24,730,483.00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1,315,451,353.66 | 1,327,242,606.62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1,656,729,729.98 | 1,668,990,981.13 |

公司负责人：JIN LI（李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春艳会计机构负责人：邓飞明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 项目 | 2023年第一季度 | 2022年第一季度 |
|---|---|---|
| 一、营业总收入 | 69,572,588.38 | 72,465,855.95 |
| 其中：营业收入 | 69,572,588.38 | 72,465,855.95 |
|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 87,582,724.31 | 91,164,576.82 |
| 其中：营业成本 | 42,643,385.87 | 47,184,192.97 |
|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税金及附加 | 23,893.55 | 31,179.60 |
| 销售费用 | 4,322,280.02 | 4,430,704.21 |
| 管理费用 | 18,267,301.44 | 21,213,661.21 |
| 研发费用 | 20,648,543.13 | 17,024,869.24 |
| 财务费用 | 1,677,320.30 | 1,279,969.59 |
| 其中：利息费用 | 3,214,560.25 | 2,302,221.37 |
| 利息收入 | 2,070,358.14 | 868,580.22 |
| 加：其他收益 | 2,742,535.97 | 4,243,823.47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3,708,896.53 | 4,875,861.57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9,060.54 | -106,511.06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11,549,642.89 | -9,685,546.89 |
| 加：营业外收入 | 21,475.87 | 1,303,814.15 |
| 减：营业外支出 | 24,190.88 | 10,405.86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1,552,357.90 | -8,392,138.60 |
| 减：所得税费用 | -2,257,510.33 | -1,303,697.00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9,294,847.57 | -7,088,441.60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9,294,847.57 | -7,088,441.60 |
|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9,393,596.88 | -7,088,441.60 |
|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98,749.31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3,250,700.35 | -12,914,475.49 |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3,250,700.35 | -12,914,475.49 |
|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250,700.35 | -12,914,475.49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3,250,700.35 | -12,914,475.49 |
| （7）其他 | |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12,545,547.92 | -20,002,917.09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12,644,297.23 | -20,002,917.09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98,749.31 | |
| 八、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2 | -0.02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2 | -0.02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JIN LI（李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春艳会计机构负责人：邓飞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 项目 | 2023年第一季度 | 2022年第一季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98,360,610.19 | 66,214,561.78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4,809,425.31 | 2,939,756.18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452,845.88 | 9,134,989.88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4,622,881.38 | 78,289,307.84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6,902,225.18 | 15,518,882.37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44,873,617.70 | 45,647,507.38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46,212.12 | 33,638.00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3,021,528.87 | 22,889,533.88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84,843,583.87 | 84,089,561.6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9,779,297.51 | -5,800,253.79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542,000,000.00 | 601,000,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4,795,194.43 | 5,258,750.00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355,613.00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47,150,807.43 | 606,258,750.00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6,718,622.45 | 4,768,603.56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623,741,650.00 | 599,000,000.00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50,460,272.45 | 603,768,603.56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3,309,465.02 | 2,490,146.44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10,0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683,212.35 | 3,721,355.88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20,687.15 | 1,823,325.77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903,899.50 | 15,544,681.65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903,899.50 | -15,544,681.65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2,871,553.49 | -1,101,025.13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89,305,620.50 | -19,955,814.13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56,364,442.90 | 345,484,862.85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67,058,822.40 | 325,529,048.72 |

公司负责人：JIN LI（李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春艳会计机构负责人：邓飞明

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不适用

特此公告。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